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2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	课题与规划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信访 办公室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 政府信访办公室		
项目资金 (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30000.00	100000.00	100,000.00	10	100.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30000.00	100000.00	100000.00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
		其他资金	0	0	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深入推进信访系统理论研究课题工作，坚持将群众工作的思维与站位融入到信访工作的大格局中，坚持把为民解难、为党分忧的要求落实到信访工作的每个方面、每个环节。将形成的课题调研成果，转化运用到信访工作实践中，让人民群众拥有更多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				推进信访系统理论研究课题工作，坚持将群众工作的思维与站位融入到信访工作的大格局中，坚持把为民解难、为党分忧的要求落实到信访工作的每个方面、每个环节。将形成的课题调研成果，转化运用到信访工作实践中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 指标值	实际 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信访课题研究完成率	=100%	100%	20	20	
		质量指标	课题研究疑难问题化解率	>=85%	10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课题研究开展及时性	=100%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良好	良好	10	10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信访课题研究成果	良好	良好	10	10	
			课题研究成果	良好	良好	10	10	
			社会面防控影响力	提高	提高	10	10	
			提高群众信访满意度	提高	提高	5	5	
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
			群众信访满意度	提高	提高	5	5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2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	维稳工作						
主管部门	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		
项目资金 (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	2805000.00	3852396.53	3,852,396.53	10	100.00%	10
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2805000.00	3852396.53	3852396.53	—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
		其他资金	0	0		—		
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一、维稳基金 一是要有效地化解一批责任主体难以认定、没有可攀比性的特殊疑难矛盾，有效应对重大、突发、疑难信访矛盾，全力解决合理诉求。二是确保“案结事了”、“息诉罢访”，有效遏制非正常走访等不良风气，纠正信访人不理智行为。同时，避免引起连锁反映、避免造成攀比以及信访人提出不合理诉求引发新的矛盾，切实规范信访秩序。三是适当使用专项资金推动矛盾化解，将有限的资源用在刀刃上，主要发挥责任单位依法按政策解决矛盾。二、劝返稳控 按照责任分工、职责明确总要求，接收到劝返通知后立即启动预案，在重大节点赛事期间，对重点人员进行稳控、对重点突出信访问题进行稳控，对上级交办的突出事项认真落实。积极配合上级单位和相关工作人员，给予经费支持，确保重大节点赛事顺利举行，切实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。三、律师、心理咨询师等第三方社会力量 一是有力促进资源整合，实现了矛盾化解和维稳工作理念的转变，变单兵作战为团体作战，变政府主导为干群互动，变被动应付为主动介入。使大量的信访矛盾得以吸附、缓解、化解，为实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提供了机制保障。二是有力发挥机制作用，体现及时高效。注重发挥“访调对接”机制，形成双向反馈机制，对于专业性、行业性的纠纷交由专业性、行业性的调委会及时介入、及时调解反馈，形成不稳定信息的评估研判机制，从源头上进行信息预警，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的发生。三是有力推动了“智囊团”作用，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长和权威性，能够尽快找到矛盾的症结，拿出解决问题的最佳方案，从根本上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。以理化解、用情调解、依法促解，有效推动了信访积案化解，为“止新化旧”工作打牢了基础，也打消了群众对政府部门的抵触。				一、维稳基金 有效地化解一批责任主体难以认定、没有可攀比性的特殊疑难矛盾，有效应对重大、突发、疑难信访矛盾，全力解决合理诉求。确保“案结事了”、“息诉罢访”，有效遏制非正常走访等不良风气，纠正信访人不理智行为。同时，避免引起连锁反映、避免造成攀比以及信访人提出不合理诉求引发新的矛盾，切实规范信访秩序。适当使用专项资金推动矛盾化解，发挥责任单位依法按政策解决矛盾。二、劝返稳控 按照责任分工、职责明确总要求，接收到劝返通知后立即启动预案，在重大节点赛事期间，对重点人员进行稳控、对重点突出信访问题进行稳控，对上级交办的突出事项认真落实。圆满完成两会、冬奥会、冬残奥会、二十大、第五届进博会等重大节点期间的维稳工作。三、律师、心理咨询师等第三方社会力量 有力促进资源整合，实现了矛盾化解和维稳工作理念的转变，变单兵作战为团体作战，变政府主导为干群互动，变被动应付为主动介入。使大量的信访矛盾得以吸附、缓解、化解，为实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提供了机制保障。有力发挥机制作用，体现及时高效。注重发挥“访调对接”机制，形成双向反馈机制，对于专业性、行业性的纠纷交由专业性、行业性的调委会及时介入、及时调解反馈，形成不稳定信息的评估研判机制，从源头上进行信息预警，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矛盾的发生。有力推动了“智囊团”作用，发挥在各自领域的专长和权威性，能够尽快找到矛盾的症结，拿出解决问题的最佳方案，从根本上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。以理化解、用情调解、依法促解，有效推动了信访积案化解，为“止新化旧”工作打牢了基础，也打消了群众对政府部门的抵触。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		下基层与约谈次数完成率	=100%	100	10	10	
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			
		信访稳定例会完成率	=100%	100	10	10		
		质量指标	市信访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成绩	提高	提高	5	5	
			维稳工作开展有效性	有效	有效	5	5	
			疑难信访矛盾化解率	提高	提高	5	5	
		时效指标	维稳工作开展及时率	=100%	100	5	5	
			维稳工作开展及时性	=100%	100	5	5	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良好	良好	5	5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越级信访量	下降	下降	3	3	
			信访总量	下降	下降	3	3	
			市信访工作目标责任考核成绩	提高	提高	3	3	
			信访事项办理效率	提高	提高	3	3	
			信访积案化解率	提高	提高	3	3	
			社会防控面影响力	提高	提高	3	3	
			信访事项办理率	提高	提高	2	2	

			新增重复率	下降	下降	2	2	
			社会面防控影响力	提高	提高	2	2	
			信访积案总量	减少	减少	2	2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秩序	改善	改善	2	2	
			信访事项及时完成率	及时	及时	2	2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85%	90	10	10	
总分						100	100.00	

	效益指标							
		经济效益指标	专业人员业务提升度	良好	良好	7.5	7.5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信访制度知晓率	良好	良好	7.5	7.5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信访宣传工作计划完成率	=100%	100	7.5	7.5	
	投入使用率		=100%	100	7.5	7.5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85%	90	4	4	
			参与人群满意度	≥80%	90	4	4	
受益对象满意度			≥80%	90	2	2		
总分					100	98.00		

总分						100	100.00	

